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 周容琴

電話: 02-27208889或1999轉6394

傳真: 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:mp0846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體字第11430996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共同培訓課程簡章及海報各1份(39442730\_1143099601\_1\_ATTACH1.pdf、

39442730\_1143099601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:轉知本府產發局與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訂於114年10月15日 共同辦理「114年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—臺北 市專班」,請貴校踴躍報名參與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產業發展局114年9月19日北市產業農字第 114303345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農業部業於112年5月4日發布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」,第13條第1項規定「主管機關從事食農教育相關之教學、推廣、服務或諮詢之人員,應於其從事食農教育規劃、研提或執行之日起二年內,取得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」,爰該局規劃臺北市專班,以協助推廣食農教育相關人員取得專業人員資格。
- 三、依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」,針對「專業人員」資格條件規定以「經歷」、「學歷」及「專長推薦」 等三大類型申請,並須於申請前兩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





指定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(共同培訓時數) 8小時課程,此分成線上課程及實體課程兩部分,本次培訓 為實體5小時之課程內容。

四、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8日截止,報名方式採用線上報名,報名表單網址:https://reurl.cc/9nQ05v;如有任何問題,請聯繫執行單位好食機農食整合有限公司郭小姐(電話:0962020378;Email:yingmake1@gmail.com)。

五、檢附共同培訓課程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

學校除外)、臺北市私立幼華高級中學

副本:電20至/10/203文



公文文號:1146007138

主旨:轉知本府產發局與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訂於114年10月15日共同辦理「114年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—臺北市專班」,請貴校踴躍報名參與,請查照。

## ★意見欄

